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关于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435号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梦云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3〕1号），公司已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1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4.70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90,4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6,072,569.7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4,397,430.2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30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66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2,832,201.65元，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及事项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0,470,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06,072,569.72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14,078.66
募集资金净额	884,397,430.28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5,005,064.09
减：已结项尚未支付尾款	23,806,771.11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668,742,196.22
其中：募集资金实际支付金额	574,343,642.77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4,398,553.45
减：手续费支出	40,494.63

时间及事项	金额（元）
加：利息收入	6,029,296.9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结余募集资金	102,832,201.1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2,832,201.65
差异（注）	0.49

注：差异系支付发行费用产生的尾差 0.49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5 日、2023 年 4 月 12 日及 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存放主体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8111001013200873044	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420.13	活期
兴业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431050100100379844	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1,876.77	活期
兴业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431050100100380090	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297,396.13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存放主体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成都草堂支行	8111001012400901789	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 责任公司	55,294.68	活期
成都农商行三瓦窑支行	1000040007549857	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 责任公司	96,221,213.94	活期
合计			102,832,201.65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利息收入，并已扣除手续费。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8,755.4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创新药研发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截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创新药研发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截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

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8,439.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968.77							
	募集资金总额(注1)	58,252.26	募集资金总额	78,75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5.8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	变更(如有)	投资总额	投资总额	(1)	金额	(2)	(3)=(2)-(1)	(4)=(2)/(1)		效益	效益	大变化
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	无	31,375.00	16,748.99	16,748.99	-	16,748.99	-	100.00	2023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抗体药物临床研究	(注2)	110,852.55	62,257.15	62,257.15	27,968.77	52,505.90	-9,751.25	84.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9,500.51	9,500.51	-	9,500.51	-	100.00-				否
合计(注3)	-	142,227.55	88,506.65	88,506.65	27,968.77	78,755.40	-9,751.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12月,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12月,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年1-12月，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1-12月，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注 2：2023 年度，“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2023 年度，“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4,004.89 万元用于“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新子项目，因此“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相应增加；

注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合计）、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合计）、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合计）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66.91 万元；

注 4：上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副本)

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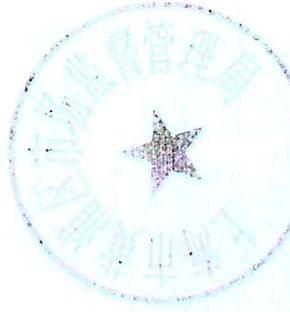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实施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副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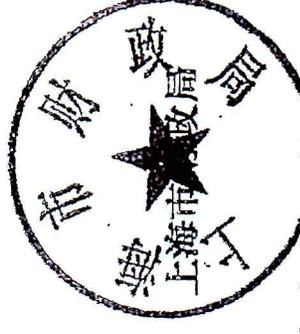
2025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罗丹
Full name	罗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4-01
Date of birth	1985-04-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2326198504017522
Identity card No.	4123261985040175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6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罗丹的年检二维码

罗丹(31000006061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魏梦云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90-12-10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308811990121085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魏梦云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15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